

如此雷同 纯属抄袭

两个政府官网贴出两篇文章,除了单位不同,其他都一样
宿迁市宿城区农开局:确是抄袭,“临时工”干的已被处理



蒙谁呢

同一座城市,两个机关的工作思路相似并不奇怪。然而如果两个工作总结除了单位名称不同,思路相同、语言相同,就连字数也是一模一样,那就让人摸不着头脑了。2月29日晚上,有人发帖称,这样的怪事就发生在宿迁市,当事单位是宿豫区、宿城区两农业资源开发局。3月1日下午,记者从宿城区农开局了解到,他们的文章是该局办公室一临时人员抄袭,他们已经对当事人作出了处理。

两篇文章几乎完全相同

在网上,网友“修锁”贴出了宿豫区农开局、宿城区农开局这两篇工作总结,宿豫区农开局的文章题叫《宿豫:“四种观念”助推农发事业》,宿城区农开局的叫《宿城:“四种观念”助推农发事业》,只有一字之差。

3月1日上午,记者根据网帖的提示,在宿豫区农业资源开发局新闻动态中找到了“修锁”提到

的文章,信息显示是2月27日下午2:13发布的,作者是王东升。文章开头就是:“近年来,宿豫农开局各科室认真履行各自职责,牢固树立责任意识、进取观念、目标观念、大局观念,扎实推进农业综合开发各项工作,取得较好效果。”

在宿城区的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动态中,记者找到了名为《宿城:“四种观念”助推农发事业》的文章,作者署名为宿城区农开

局办公室,但已经打不开。通过百度快照,记者细读两篇文章,发现除了“宿豫”、“宿城”两个词外,思路、语言完全相同,就连字数也是一样的,都是639字。

回应:“临时工”抄的

这两篇几乎一模一样的文章,究竟是谁抄的呢?从发布时间上看,宿城区农开局的文章要晚于宿豫区。昨天下午,记者首先联系到了宿豫区农开局的王东升,王东升告诉记者,他是搞农田水利设计和建设工作的技术人员,上个月,宿迁全市农业资源开发推进大会在宿豫召开,他在参加会议时记录了不少信息,加上平时积累了一些素材,所以2月26日,他就完成了这篇文章并在2月27日下午传到了单位的网站上。

随后,记者找到了宿城区农开局。该局办公室韩主任告诉记者,他们局上午就发现了这件事情,并已经了解清楚了。那篇文章是办公室的一名临时聘用人员抄袭后发到宿城区政府网站上的。

韩主任说,他们局里也要求工作人员平时要多写文章,向媒体投稿,一旦采用就会奖励,对临时聘用人员也是这样要求的。这名聘用人员可能是急于表现吧,所以做出了这种抄袭的举动。

昨天下午4:50左右,韩主任又给记者打来电话称,针对此事,他们局里刚刚专门召开了全局大会,让当事人在大会上公开检讨,并扣发其一个月考核工资。同时要求全局同志,特别是办公室的同志要引以为戒,认真查找工作中的漏洞,加强信息上报和对外宣传工作的管理。 杨亦文

消防员毒罐中救人



昨天上午9:10左右,丹阳市开发区消防中队接到命令称,柯诺木业有限公司有人被困原料储存罐,罐体内有一人中毒生命垂危。接到报警后,消防队12名官兵随即赶赴现场处置。当日,该厂三名油漆工为给公司原料储存罐刷防锈漆,未佩戴防护设备,但由于时间太长没有出来透气,三人均出现了头晕、四肢无力的中毒症状,其中两人靠近罐口挣扎着爬出来并呼救,另一人却因中毒过深,已经陷入昏迷。

由于罐体内充满了油漆散发的大量可燃有毒气体,罐体只有一个容一人出入的小口,遇明火极易引起爆燃或爆炸,面对这一情况,消防官兵立即制定了救助方案,在佩戴好全套防护装备后冒险进入罐内。

大约10分钟后,消防官兵在罐体内找到了昏迷不醒的工人,并用绳索将他吊出罐体,送往医院救治。记者昨晚获悉,中毒工人已脱离生命危险。 庆经纬 林清智

夜班女工被撞身亡

前晚11点左右,扬州沿江路古运河大桥,一名夜班女工不幸身亡,怀疑是被车辆所撞。现警方正在进行进一步调查。

记者赶到事发地时,交警正在勘查现场。尸体已经被移走,只见一辆电瓶车横倒在桥面上,电瓶车显示器的灯还亮着,锁上挂着钥匙。死者同事说:“我们当时骑车去上夜班,谁知骑到这个地方,发现路中间倒着一辆电瓶车,旁边躺着一人好像是同事。”她说,她们一边报警一边上前辨认,“上去一看果然是她,身体已经冰凉,身上有车撞的痕迹。”不久,120救护人员赶到现场,经检查人已经死亡。

据了解,死者29岁,系瓜洲附近村民,当时她正骑车上班,谁知却遭遇到不幸,怀疑其被车撞倒身亡。现场未发现肇事者,怀疑已经逃逸。 徐久建 丁宇



汉代采石场什么样?

据介绍,徐州市城建重点工程博物馆“四位一体”项目之一的汉代采石场保护与展示工程,本月底完成照相、测绘工作,争取10月份向市民开放。汉代采石是什么样的流程?市民有望通过现代多媒体技术获得全方位的了解。 邢志刚 张景良 摄影报道

蒙谁呢

交警面前喝一杯算酒驾“升级版”

“碰到交警查酒驾,司机不慌不忙从车里拿出一瓶酒,一饮而尽,留下目瞪口呆的交警,扬长而去……”这是前不久,在网络上流传得很广的一条规避酒驾处罚的段子。泰州小伙陆某酒驾闯祸,也以这招来对付交警。不过,他不但没能逃避处罚,还因此加重了刑罚。昨天,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法院,以危险驾驶罪判处陆某拘役两个月,处以罚金3000元。

2011年11月5日凌晨4点钟左右,泰州市民陆某驾车与停在路边的出租车发生碰撞,“的哥一开始想跟我私了。”陆某说,可是没有谈拢,的哥打电话报了警。

没多久,泰州市交警一大队的民警就赶到事发现场,还没站稳就看到哭笑不得的一幕。陆某看到交警赶来,从车上拿出一瓶酒,倒了一杯,一饮而尽。

事后陆某交代,事发前,他和朋友喝过两瓶啤酒,害怕被测出酒驾担责任,他就想到了网上流传的“高招”:当着交警面喝酒,他觉得这样交警就不能认定他酒驾了。

他的如意算盘落了空,民警还是依法把他带到医院抽血,检查出陆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144.62mg/100ml,达到醉驾标准。原来,公安部对此类情况早有明确指示:“在呼气酒精测试或者提取血样前又饮酒,经检验其血液酒精含量达到醉驾驾驶机动车标准的,应当立案侦查。”也就是说,陆某当着民警面喝酒,不仅没能规避责任,还增加了血液中的酒精含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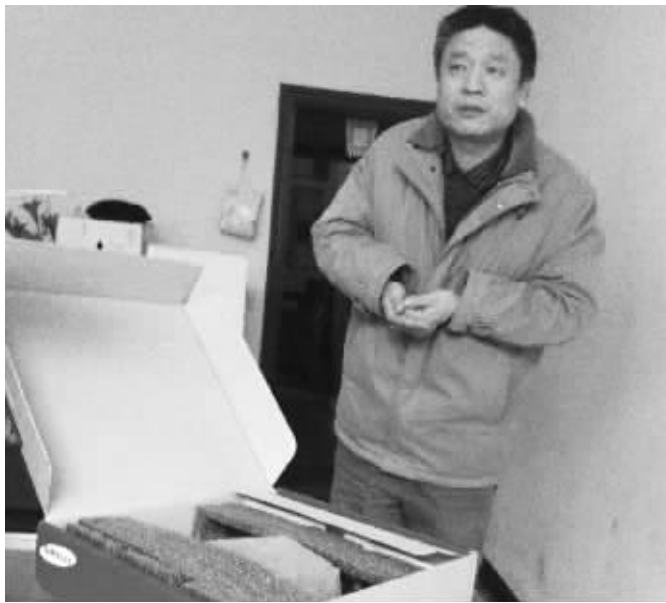
主审法官丁丹伟表示,陆某的行为还妨碍了交警办案,必须予以严惩。昨天上午,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法院对此案进行了依法宣判,以危险驾驶罪判处陆某拘役两个月,并处罚金3000元。 快报记者 吴文锋

谁蒙人

笔记本进去 破砖头出来?

圆通快递:没有当面拆包裹,责任在谁不好说

买的是一台笔记本电脑,拆开快递包裹一看,居然是块砖头。前几天,兴化市张郭镇的乔正乐遇到一件让他郁闷不已的事。更让他郁闷的是,在圆通快递的签收单上,他注明签收的是“一块砖头”。可在快递网站上,却显示“正常签收”。对此,圆通快递南京公司的工作人员表示,只要签收了就属于正常签收,他们对此不好处理。



笔记本怎么变成砖头的,谁也不说清

上网本变成砖头

乔正乐在镇上经营一家电脑器材店,2月26日,他从南京一家电脑商处购买了一台价值1910元的三星上网本,“我们是老客户了,”乔正乐对卖家很放心。

2月28日下午4点多钟,圆通快递的赵师傅,将标明“三星上网本”的包裹送来了。“先签的单子,然后他把包裹给了我,”乔正乐说,快递员车都没下,就走了。

打开包裹,乔正乐傻眼了,里面根本不是笔记本,只有一块砖头。

乔正乐赶紧打电话给赵师傅,赵师傅随即返回,但他对于电脑怎么变砖头,也是一头雾水。他

还和乔正乐仔细检查了包裹,并没有发现明显的拆封痕迹。

赵师傅当着乔正乐的面,还将这个带着砖头的包裹称了称,2.6公斤。赵师傅表示,收货时他们会对外包装进行称重,到时候回去比对一下。

“但乔正乐并没有当着我的面拆包裹。”赵师傅称,虽然他相信砖头并不是乔正乐换的,但电脑怎么没的,他也不好说。乔正乐显然不愿意收这个“价值1910元的砖头”,赵师傅就同意他在签收单写上:“外包装完好,重量2.6公斤,内装砖头”。乔正乐后来得知,当初寄送时包裹的重量为2.8公斤,也就是说重量上相差了0.2公斤。

快递公司:正常签收

没想到,乔正乐第二天发现在圆通快递的网站上,显示包裹是正常签收。乔正乐赶紧打电话给赵师傅,赵师傅表示,他回去就把这件事反映给兴化分公司的经理,“当时经理表示会向上报是‘异常签收’,可至于怎么会变成正常签收,他并不知情。”

乔正乐又给圆通快递南京分公司打电话,没想到南京分公司答复称,只要签收了,哪怕签收的是块砖头,也属于正常签收。“你发现砖头,应该当场拒收,打我们电话,我们才好处理。”工作人员表示,现在显示是正常签收,他们就不好处理了。

签收不规范维权难

圆通快递兴化分公司负责人陈经理表示,乔正乐并没有当着快递员的面拆封,这个责任到底在谁不好说。

对此,乔正乐并不服气,圆通快递都是先签字,再给包裹,“他们送货很多,给了货就立马到下一家送货,”他表示,即使想拆封看货都是不可能的。赵师傅证实,公司规定先签字才能给包裹。

2.8公斤的包裹,到了兴化只有2.6公斤,圆通难道不检查一下吗?陈经理称,在他们快递公司,称重误差在0.3公斤之类都属正常,所以并不会在意。

问题会不会出在南京的电脑商处?对此,陈经理的回答倒显得很肯定,公司规定,收快递时要100%拆箱验货,所以当时从南京发货时,肯定是笔记本。

陈经理表示,笔记本变砖头,只可能发生在物流环节和乔正乐签收后5分钟内的时间段。对此,江苏天煦律师事务所的主任律师田宏认为,目前的证据并不能表示责任在快递公司,而目前也没有法律规定,快递物品必须当面拆封验货后才签收。乔正乐签了字,表明他对物品没有异议,即使后来发现是块砖头,维权也有一定难度。周加文 吴文锋 文摄